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方案

为了推进我校实验室建设，进一步提高实验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根据教育部《教育部关于开展高等学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和评审工作的通知》（教高[2005]8号）文件精神，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实验室建设是高等学校建设的重要内容，实验教学是教学工作的必要环节，实验室工作水平及实验教学质量是高等学校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的重要体现和关键所在。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是教育部为了全面贯彻《2003-2007年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和《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精神，推动高等学校加强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加快实验教学和实验室建设，促进优质资源整合和共享，提升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的一项重要举措。我校要以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建设与申报为契机，依据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标准，规范管理，注重改革，全面改进并提升我校的实验室工作水平和实验教学质量，建立起“理念先进、管理科学、队伍合理、设备精良、资源共享、质量上乘、特色鲜明、开放服务”为特征的实验教学示范体系。

二、建设目标

通过建设，至2007年，我校在经济管理、法学、传媒和计算机等学科类别应有2~3个实验中心获得“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称号，一个实验中心获得“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称号。由此进一步加强我校实验室管理，推进实验教学改革，提高实验室使用效益和实验教学质量，并逐步实现“树立以学生为本，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素质提高协调发展的教育理念和以能力培养为核心的实验教学观念，建立有利于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实验教学体系，建设满足现代实验教学需要的高素质实验教学队伍，建设仪器设备先进、资源共享、开放服务的实验教学环境，建立现代化的高效运行的管理机制，全面提高实验教学水平”的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目标。

三、建设内容

实验教学中心的建设要依托我校经济、法学和管理学三大学科门类的整体优势，以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为目标，建立“应用型、融通性、开放式”特色人才培养模式为核心的实验教学体系，进一步推动我校相关学科的建设与发展，努力构建一套适应现代社会需求的经济管理人才培养模式，以及与之相配套的实验教学体系和管理机制，争创国家级经济管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为我国高校经济管理相关学科的教育改革与创新发挥应有的作用。

具体建设内容包括：

1. 实验教学要坚持传授知识、培养能力、提高素质协调发展，注重对学生实践能力和

创新精神的培养。

要加强实验教学改革，改变实验教学依附于理论教学的传统观念，理论教学与实验教学统筹协调，既要有机结合，又要相对独立。实验教学内容要在巩固基础的同时，不断融入新的学科建设与科学研究成果，积极开展实验教学内容的研究与更新，加大综合性、设计性、创新性实验的比例，实现基础与前沿、经典与现代、应用与创新的有机结合，形成适应学科特点及自身系统性和科学性的、完整的、以基本操作型、综合应用型、创新设计型等实验为主要内容的实验课程体系，以适应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高素质创新性人才培养的需求。

2. 改进实验教学方法，确立以学生为中心、实现以学生自我为主的实验教学模式。实验教学要根据学科特点和学生的认识规律和实际水平，采取分层教学，实验内容要由浅入深，由简单到综合，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培养学生自主学习、合作学习、研究性学习的自觉性和能力。要充分利用现代化技术及先进的实验教学手段，虚拟仿真实验与实际实验相结合，实现计算机网络与多媒体辅助教学，为学生自主学习创造条件和氛围。建立多元实验考核评价体系，统筹考核实验过程和实验结果，鼓励创新，激发学生实验兴趣，提高学生实验能力。

3. 建立健全一支结构合理、相对稳定、教育理念先进、学术水平高、教学科研能力强、实践经验丰富、熟悉实验技术、勇于创新的实验教学队伍。要科学规划，合理配置中心人员，中心主任应由具有正高级职称的学术带头人或高水平教授担任，人员中具有硕士以上学历和具有高级职称人员一般不少于 50%。要采取措施鼓励高水平教师投入实验教学，使实验教学与理论教学队伍互通，教学、科研、技术兼容，同时充分利用研究生资源，制定研究生助教制度，以充实实验教学队伍。中心要根据国内外先进知识与技术的发展和实际需要，制定科学有效的培训计划，保证工作水平的不断提高。

4. 仪器设备配置具有前瞻性，品质精良，配置合理，数量充足，能够满足实验教学需要；仪器设备管理制度健全，大型仪器设备实现共享，使用效益高；具备一定的富有特色的改进或自制仪器设备，教学效果良好；仪器设备维护经费（一般为设备总值的 3%）足额到位，维护措施得力，设备完好率高。实验室面积、空间、布局科学合理，环境、安全、环保符合国家规范，实验室设计人性化，具备信息化、网络化、智能化条件，应急设施和措施完备。

5. 实验中心管理体制、运行机制科学顺畅，管理手段先进高效。学校将在会计、财政税收、新华金融保险、工商管理、经济学院的实验室的基础上组建经济管理实验教学中心，并由学校统一领导，其他实验教学中心目前暂实行校、院两级管理体制，中心主任由学校任免，负责中心的建设并提供其正常运转、维修及更新改造经费。中心实行主任负责制，统筹安排、调配、使用实验教学资源和相关教育资源，资源共享，使用效益高。中心开放式运行，各项规章制度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完善，实行规范化、人性化管理，建立

有科学合理的实验教学评价和质量保障体系，引导并督促教师积极改革创新。中心建有网络化实验教学和实验室管理信息平台，具有丰富的网络教学资源，实现计算机网络辅助教学和实验室基本信息及仪器设备的网络化、智能化管理。

6. 实验教学中心应进行实验教学改革的探索，使实验教学取得显著的效果，丰硕的成果，并具有我校的鲜明特色。中心实验教学覆盖面广，实验开出率高，学生基本知识和实验基本技能宽厚扎实，实验兴趣浓厚，自主学习能力、合作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明显提高，有正式发表的论文或在省部级以上竞赛获奖。中心承担有省部级以上教学改革项目或科研项目并获得省部级验收或奖励，有较多发表的高水平实验教学论文和正式出版的实验教材、教学软件或多媒体课件，所有成果特色鲜明，具有良好的推广价值和辐射作用。

四、组织与实施

1. 学校成立以主管校长为主任，教务部、财务处、资产处、科研处、现代教育技术中心等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及相关学院主管实验室工作的领导和部分专家组成的“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实验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全校实验室以及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建设工作。

2. 教务部为实验教学的业务主管部门，现代教育技术中心为实验室和实验队伍的技术主管部门。两个主管部门联合成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与评审工作小组，负责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过程中的组织、指导和实施工作。

3. 相关学院应成立“实验室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和实施所属实验教学中心的具体建设工作，并负责协调与调配院内各种资源，切实保证示范中心建设工作的顺利进行。实验教学中心作为建设的主体，应调动中心的全部力量和资源，开展各项建设工作，完成建设任务。

4. 各实验教学中心建设由学院自主实施，待条件成熟并经教务部、现代教育技术中心提交学校评审后推荐参加省级、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评审。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二〇〇五年七月十日